

甘肃工人报

GAN SU GONG REN BAO

甘肃省总工会主办 甘肃工人报社出版

每日甘肃网 <http://szb.gansudaily.com.cn/gsgbr/>

2021

5月

14

日 星期五 农历辛丑年 四月初三

总第7551期

国内统一刊号 CN62-0016 邮发代号 53-9



今日导读

- 新职业青年破解“成长的烦恼” 2版
- 养宠物将有哪些新变化 3版
- 《1921》“五四精神”鼓舞代代爱国青年 4版

ZM 民生聚焦

□ 陈凌

江山就是人民，人民就是江山。党团结带领人民进行革命、建设、改革，根本目的就是为了人民过上好日子。近日，习近平总书记在广西考察时深情地说，让人民生活幸福是“国之大者”。这一真挚话语，深刻彰显了我们党一脉相承的人民立场、一如既往的赤子情怀、一以贯之的价值追求。

治国常，而利民为本。革命年代有老百姓说：什么是共产党？共产党就是自己有一条被子，也要剪下半条给老百姓的人。党的十八大以来，从强调“人民对美好生活的向往，就是我们的奋斗目标”，到指出“让老百姓过上好日子是我们一切工作的出发点和落脚点”，从要求“政策好不好，要看乡亲们是笑还是哭”，到提出“把为老百姓做了多少好事实事作为检验政绩的重要标准”，从“不惜一切代价”救治新冠肺炎患者，到“一个也不能少”如期打赢脱贫攻坚战，一句句掷地有声的话语，一个个实实在在的举动，诠释着我们党不变的初心使命，彰显着共产党人一切为了人民、一切依靠人民的价值底色。对于中国共产党人而言，“人民”重于千钧，“人民”就是一切，让人民生活幸福就是“国之大者”。

“国之大者”关乎发展全局、事业根本。习近平总书记多次强调各级领导干部要心怀“国之大者”，强调“领导干部想问题、作决策，一定要对国之大者心中有数，多打大算盘、算大账，少打小算盘、算小账，善于把地区和部门的工作融入党和国家事业大棋局，做到既为一域争光、更为全局添彩”，强调“各级党委和领导干部要自觉讲政治，对国之大者一定要心中有数，要时刻关注党中央在关心什么、强调什么，深刻领会什么是党和国家最重要的利益、什么是最需要坚定维护的立场，要身体力行‘四个意识’、‘四个自信’、‘两个维护’，而不能只停留在口号上”。

在毛竹山村详细了解葡萄产量、品质、销路、价格等情况，在柳州螺蛳粉生产集聚区详细了解螺蛳粉特色产业促进就业、带动农民增收等情况，要求“维护好快递员、快递员、外卖配送员等的合法权益”……习近平总书记在这次广西考察中的暖人细节，为“让人民生活幸福是‘国之大者’”这一重要论断，写下生动注脚，给人以深刻启示。心怀“国之大者”，才能找准干事创业的方向；对“国之大者”了然于胸，才能明确自己的职责定位。

是否心怀“国之大者”，最终要靠实际行动和工作成效来检验。经过全党全国各族人民共同努力，在迎来中国共产党成立一百周年的重要时刻，我国脱贫攻坚战取得全面胜利。但必须认识到，全面推进乡村振兴的深度、广度、难度都不亚于脱贫攻坚，决不能有任何喘口气、歇歇脚的想法，要在新起点上接续奋斗，推动全体人民共同富裕取得更为明显的实质性进展。社会主义是干出来的，好日子都是奋斗出来的。奋斗新时代，奋进新征程，我们必须“把人民放在心中最高位置”，始终以百姓心为心，增强解决发展不平衡不充分问题的针对性，更好满足人民对美好生活的向往。

从“能吃饱肚子”到“吃‘净剩子’”，再到“想吃细粮就吃细粮，还能经常吃肉”，一个个目标背后，寄托着老百姓的朴素心愿，更凝结着我们党始终不渝的奋斗目标——“让人民群众过上更加幸福的好日子”。对“国之大者”心中有数，始终同人民想在一起、干在一起，敢于担当、善于作为，我们就一定能够让老百姓的日子越过越和美、越过越幸福。

让人民生活幸福是「国之大者」

把保障人民健康放在优先发展的战略位置

ZM 新闻观察

□ 傅卫

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提出“全面推进健康中国建设”，明确了2035年建成健康中国的远景目标。“十四五”规划和2035年远景目标纲要进一步细化了“十四五”时期全面推进健康中国建设的目标任务。健康中国蓝图已经绘就，关键在于抓好落实，以全方位全生命周期的健康体系守护人民群众健康。

没有全民健康，就没有全面小康。当前，群众多层次多样化高品质健康需求持续增长，健康已经成为幸福生活的重要标志。健康的体魄是每一个人成长和实现幸福生活的重要基础，是提升人力资本水平的前提。“十四五”时期促进人的全面发展，就要为人民提供全方位全生命周期健康服务。

以加快构建强大公共卫生体系为首要任务，筑牢公共卫生安全防线。当前，新冠肺炎疫情仍在全球蔓延，卫生健康成为关乎经济社会发展全局的重大公共安全问题。“十四五”规划和2035年远景目标纲要对织牢国家公共卫生防护网提出了明确的目标和任务，包括改革和强化疾病预防控制体系、完善传染病与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监测系统、创新公共卫生社会动员与参与机制等方面，为筑牢公共卫生安全防线提供了制度保障。

以优质医疗资源扩容和深度下沉为核心，夯实健康服务基础。以提高卫生健康供给质量和服务水平为导向，通过国家医学中心、区域医疗中心、省级区域医疗中心建设，实现优质医疗资源显著扩容和区域均衡配置，力争大部分疑难危重病在省域或区域层面得

到解决。坚持以基层为重点的工作方针，适应乡村振兴战略要求，全面提高县域综合服务能力，加快紧密型医联体建设，做实家庭医生签约服务，让广大人民群众就近享有公平可及、系统连续的健康服务。

以重点人群健康服务和重大疾病防治为重点，补齐全方位全生命周期健康服务短板。当前我国仍面临多重疾病负担并存的复杂局面，慢性病负担沉重且发病呈年轻化趋势，人口老龄化进程加速。这就需要继续聚焦影响国民健康的重大疾病和突出问题，加快实施健康中国行动，统筹生活行为方式、生产生活环境、医疗卫生服务等全方位健康影响因素，加强预防、治疗、护理、康复有机衔接；聚焦生命全周期，突出“一老一小”等重点人群，加快补齐普惠型托育、康复护理、安宁疗护等服务短板。

以创新要素和制度建设为关键，激发内生动力与活力。当前，卫生人力短缺和科技创新能力不足已经成为制约服务能力和质量提升的瓶颈。需要更加突出创新要素，以人才队伍建设和科技创新、信息化数字化转型为关键，提升医护人员培养质量与规模，加强公共卫生、全科、儿科等急需紧缺专业和基层人才培养培训，解决一批药品、医疗器械、疫苗等领域



“卡脖子”问题。同时，强化“三医联动”和系统集成改革，推动建立现代医院管理制度，完善激励约束机制和相关配套政策，充分调动广大医疗卫生人员积极性和相关配套政策，充分调动广大医疗卫生人员积极性，既为人民群众提供优质健康服务，也提高广大医务工作者的获得感、满意度。

习近平总书记强调：“健康是促进人的全面发展的必然要求，是经济社会发展的基础条件，是民族昌盛和国家富强的重要标志，也是广大人民群众的共同追求。”把保障人民健康放在优先发展的战略位置，将推动形成一个活力奔涌的健康中国，为“十四五”时期拓展人口质量红利奠定健康基础。

对劳动者合理休假“只审不批”也是一种侵权

ZM 热点透视

□ 李英锋

劳动者按照公司要求提交了加班调休申请，公司不仅不批，还在事后以员工旷工为由解除了劳动关系，对于这样的事，北京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经审理认为，公司的行为构成违法，应支付劳动者违法解除劳动合同赔偿金等。法官指出，用人单位对劳动者各项合理申请“只审不批”的做法，涉嫌构成对劳动者重大权益实现的阻碍，同时有悖公序良俗的原则。上述案件中，劳动者在公司发出《存休清零通知》后，向公司申请调休14天，随后便开启了“休假”模式。而公司认为调休时间过长未予同意，但并未与该员工取得联系，而是直接将其休假视为缺勤、旷工。

当劳动者的合理调休申请遭遇用人单位的不合理拒批或拒批，劳动者的休息休假权就面临着实现障碍。上述法院在这一案例中依法旗帜鲜明地支持劳动者的诉讼请求，明确用人单位违法侵权，具有普法意义，有助于纠正用人单位在劳动管理中的一些不正确甚至违法的做法和操作，也有助于凝聚保障劳动者

合理休假的共识。

休息休假权是劳动者最基本的法定权利，也是劳动者保持劳动精力和安全健康状态的必要保障。根据我国劳动法、劳动合同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劳动者享有休息休假的权利，用人单位应当依法建立和完善劳动规章制度，保障劳动者享有劳动权利、履行劳动义务。

具体而言，劳动者的休息休假权包括在法定节假日休息、每周至少休息一日、每日工作时间不超过八个小时、一般情况下每日加班不超过一个小时、特殊情况下每日加班不超过三个小时以及每月加班不超过36个小时、休息日加班后补休或者获得两倍加班工资、法定节假日加班获得三倍工资，等等。

上述案例中，劳动者按照公司相关规定申请调休是合法合理的诉求，这种诉求具有一定的应然性，甚至可以说是一种刚性需求。一般而言，如果用人单位没有重要紧急事件、劳动者没有特殊硬性任务，用人单位应该及时批准劳动者休假。

而上述用人单位对劳动者的调休申请“只审不批”，未及及时反馈审批意见，且对提交申请后即开始调休的劳动者按照旷工处理，不仅不符合劳动管理的人性化要求，而且不讲诚信、有违公序良俗，这种审批拖

查某种角度上也是在滥用审批权，进而构成了对劳动者休息权的阻碍，侵犯了劳动者的合法权益。

上述案件并非孤例，近年来，媒体报道过不少用人单位消极审批劳动者合理合法的休假申请并以旷工为由开除劳动者的案例。令人欣慰的是，这些案件中多数劳动者的合法权益都得到了维护。

类似案例一次又一次重申着法律常识：批准劳动者合理合法的休假申请，满足劳动者的刚性休假需求，是用人单位的法定义务；用人单位不能滥用审批权，不能随意阻碍劳动者休息休假权，而应积极、高效地履行职责和义务，该批就批。如果确实有特殊情况下也应按照公开、透明、诚实信用、平等协商等原则积极与劳动者进行沟通，及时告知劳动者。如此，才能营造和谐有序的劳动关系，减少劳动纠纷，也能降低用人单位的“内耗”，增强劳动者的归属感，提升劳动者积极性和劳动效率，实现劳动者和用人单位的双赢。

以工作成效检验学习成效

□ 邵冰琦

察民情、访民意，找到办实事的切入点；建立工作清单，进行台账式、销号式管理；组织志愿服务活动，变“回应诉求”为“上门服务”……党史学习教育开展以来，各地各部门注重“学”“用”结合、学以致用，扎实开展“我为群众办实事”实践活动，在为民排忧解难中践行初心使命。

习近平总书记强调：“要把学习党史同总结经验、观照现实、推动工作结合起来”“把学习成效转化为工作动力和成效”。学是为了用，用才能更好地学。学

得深、悟得透，实际问题才更有方向和思路；工作有成效、群众得实惠，才能检验出学习的效果和水平。坚持把学习和实践结合起来，用心用力解决基层难题，群众烦心事，既是党员干部应尽的责任，也是党史学习教育的要求所在。“小切口”里面有民生。民之所盼，是施政所向，也是群众办实事解难题的着力点。以开展“我为群众办实事”实践活动为契机，既立足眼前、解决群众“急难愁盼”的具体问题，又着眼长远、完善解决民生问题的体制机制，我们就能切实把实事办到群众心坎上，更好做到学党史、悟思想、办实事、开新局。

用奋斗建功新时代

ZM 七夕谈

□ 彭飞

在北京冬奥会三大赛区，建设者马不停蹄施工，冬奥会筹办工作加速冲刺；在制造业大省广东，参加技能培训、技能大赛蔚然成风；在许多领域和行业，新经济活力奔涌、新职业不断涌现……劳动的荣光分外耀眼，奋斗的旋律激荡人心，火热的劳动现场成为广袤大地上最亮丽的风景线。

劳动踏实坎坷，奋斗铸就辉煌。过去的一年多来，世纪疫情和百年变局交织，严峻挑战和重大困难并存，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团结带领全党全国各族人民攻坚克难、奋力前行。正因为有党中央的

坚强领导，有千千万万劳动者胼手胝足创造、勤勤恳恳付出，我们才能取得抗疫斗争的重大战略成果，率先实现经济增长由负转正，如期完成脱贫攻坚目标任务，确保“十三五”圆满收官，书写了新中国历史上的光辉一页。

今年是实施“十四五”规划、开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的第一年。踏上新征程，奋进新时代，劳动创造的价值更加凸显，开拓创新的品格愈发重要。新时代新征程，为广大劳动者人生出彩、梦想成真提供了广阔舞台。

以奋斗为舟、劳动作桨，需要精神力量的支撑。习近平总书记强调：“劳模精神、劳动精神、工匠精神是以爱国主义为核心的民族精神和以改革创新为核心的时代精神的生动体现，是鼓舞全党全国各族人民风雨无阻、勇敢前进的强大精神动力。”从“边区工人一面旗帜”赵占魁、“兵工事业开

拓者”吴运铎，到“高炉卫士”孟泰、“两弹元勋”邓稼先，再到“蓝领专家”孔祥瑞、“金牌焊工”高凤林……回望革命、建设、改革各个历史时期，总有一些闪耀的名字被人铭记。他们是一个领域的传奇、英雄，也是冲在一线的普通劳动者。给予他们更多尊崇，弘扬他们的精神，追寻他们的脚步，在全社会形成尊重劳动、劳动光荣的良好风尚，就一定能够更好地激发广大劳动群众当好主人翁、建功新时代的积极性和、主动性、创造性。

功崇惟志，业广惟勤。“十四五”蓝图已经绘就，新的征程已在脚下。对每一个劳动者来说，这是历史赋予的机遇，也是时代搭建的舞台。在各自岗位上扎实工作、苦干实干、拼搏进取，我们定能为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实现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贡献新的更大力量，也定能在这一历史进程中成就出彩人生。

网购合同纠纷缘何多

□ 本报记者 范建设

近年来，随着网络购物的普及，越来越多的消费者选择足不出户，动动鼠标就买遍全球，然而因网络购物引发的网络购物纠纷案件也明显增多。

兰州市城关区人民法院法官孟定军分析发现，此类纠纷有以下三方面原因：夸大宣传误导消费者。网购中，买家较多依据网页上的广告宣传了解产品性能，一些卖家在利益驱动下对产品进行夸大宣传，诱导欺诈买家购买。我国民法总则、消费者权益保护法等法律明确规定了消费欺诈的法律后果，卖家提供有关商品或者服务的信息时应当真实、全面，不得作虚假或者引人误解的宣传。

违反安全标准和法规。如一些网购平台卖家缺乏食品安全意识，销售不符合国家标准的食品，而网购平台因对食品安全标准、法规了解不够，对卖家行为缺乏必要监管。2019年12月1日，我国将施行修订后的《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实施条例》，《条例》完善了食品安

全违法行为的法律责任，并对新增的义务性规定相应设定严格的法律责任。食品安全关系到公众身体健康和生命安全，不论是生产厂家还是网络卖家，均应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保障食品安全。

售后服务不到位。网络卖家销售时往往对维修保养等售后服务作出承诺，但在产品出现质量问题后，卖家对售后服务多持消极态度，买家则因为卖家拒不提供有效退换货地址、拒绝承担三包服务责任等无法获得及时有效的售后服务而涉诉。虚拟网络空间并非法外之地，不论是实体店还是网络销售平台，卖家都应诚实守信，履行好售后服务的相关职责。

消费是经济发展的主引擎，也是衡量经济发展质量和效益的晴雨表，更是关乎百姓日常生活的民生重点。在网络购物合同纠纷等消费者权益保护纠纷案件审理中，法官审理时都会兼顾消费者权益与经营者合法权益，同时，孟定军法官建议倡导健康科学的消费理念，公平有序的市场竞争秩序，为优化营商环境作出积极贡献。